

靠前监督 保障群众用电有温度

通讯员 王定春

针对昭阳区圣桦锦悦府一期供电保障问题,驻市住建局纪检监察组靠前监督、主动监督,全程参与研究讨论供电保障问题,积极帮助解决难点、堵点问题,切实发挥好“前哨”和“探头”作用,确保民生用电有“温度”。

坚持高位推进,彰显派驻监督“速度”。为落实市人民政府印发的《昭阳区圣桦锦悦府一期业主上访接待备忘录》及9月15日市住建局组织召开昭阳区圣桦锦悦府一期供电保障工作会议有关要求,驻市住建局纪检监察组深入项目实地进行调研,了解群众诉求后,联合市公积金中心、富滇银行昭阳支行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供电保障问题,督促开发企业完善申请

资料提交,并监督做好签字拨付工作,确保项目资金安全。目前,一期电力保障200万元工程款已于10月25日由富滇银行昭通昭阳支行拨付至昭通浩鑫工程有限公司,有力保障供电工作顺利进行。

全程监督实施,彰显派驻监督“力度”。派驻纪检监察组坚持项目建设全过程监督,重点督促开发建设单位云南宸丰置业有限公司,供电施工单位昭通浩鑫工程有限公司,迅速启动供配电工程材料采购和施工工作。一方面,全过程监督项目施工情况,采取“四不两直”方式不定期开展保障供电项目的安全生产检查,从源头把好安全关。另一方面,全面排查项目建设过程中廉洁风险点,督促开发企业制定

针对性强的预防措施,切实增强自我防范风险意识,提高抵御风险能力,为打造安全、优质、高效、干净的民生实事工程提供监督保障。

做好群众工作,彰显派驻监督“温度”。驻市住建局纪检监察组联合昭阳区住建局以及开发企业,不断加强日常监督,通过走访排查、加强督查、宣传引导等方式,做好重点人群的心理疏导和稳控工作。建立“日分析、日研判、日调度”机制,以“热心接待、暖心疏导、耐心解释、尽心解决”的标准,详细了解小区居民所需、所求、所盼,努力做好矛盾化解工作,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满意度。同时,定期向业主通报、沟通处置进展,为处置工作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巡察推动财务管理“点上改面上治”

通讯员 陆友维 阳崇继

变相公款旅游等问题,涉及违规资金10.99万元。

截至目前,巡察发现通报至区财政局35个财务管理方面的问题已完成整改34个;区财政局专项监督检查发现的问题已全部整改,涉及资金已全部上缴国库。

“‘长治久安’要从根源抓起,要从制度着手。”派驻区财政局纪检监察组组长说,巡察通报问题和专项检查发现问题整改后,区财政局及时出台了政府采购、培训费管理、差旅费管理等3项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全区86家行政事业单位160余人参加了财务管理业务规范培训,从源头上、制度上进一步规范了全区的财务管理工作。

“通过与被巡察单位、行业部门同频共振,不但能有效推进问题整改,还能达到共性问题的防治,建立长效机制的效果。下一步,我们将不断推进巡察整改从‘点上改’到‘面上治’的转变,确保巡察整改长效化、常态化、系统化。”区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表示。

“作为全区财政工作的行业主管部门,不但要指导被巡察单位抓好问题整改工作,还要从源头上、制度上想办法堵住全区财务管理漏洞。”在昭阳区六届区委第五轮巡察反馈会上,区委巡察组对区财政局提出整改意见建议,拉开了全区财务管理整改治理的序幕。

近年来,昭阳区在巡察过程中发现,许多单位特别是基层部门,容易出现财务管理不规范的问题。针对这一情况,区纪委监委、区委巡察办借助巡察反馈及时与区财政局沟通交流,深挖问题根源,确立了在点上整改,确保问题全销号;在面上治理,促进全区财务管理更加规范的工作思路。

“我们通过历年巡察了解到,一些单位之所以经常出现财务管理不规范的问题,是因为财务管理相关制度未落实到位、一些规定不够具体明确,部分财务人员业务规章制度不熟悉。”区委第三巡察组组长表示。

“针对发现的问题,我们决定以第五轮巡察问题整改为突破口,在全面压实问题整改的同时,分析共性问题,力争全面治理。”区委巡察办负责人介绍,巡察反馈后,区委巡察办梳理了在财务管理方面存在问题的10家单位共35条问题清单,要求区财政局以巡察发现的共性问题整改为突破口,举一反三、未巡先改、长效解决。

区财政局对区委巡察办通报的共性问题清单和意见建议高度重视,在指导各单位进行整改的同时,把长效解决共性问题与财政资金监管“清源行动”专项整治相结合,共同推进,组织开展专项检查,共发现17家单位职工存在下基层时未交伙食费和差旅费、违规报销公务接待费、公款旅游或

镇雄

以“身边案”敲响“警示钟”

通讯员 李静 叶自豪

为充分发挥身边反面典型“活教材”作用,用昨天的“身边人”、今天的“案中人”教训警醒现在的“看片人”,近日,镇雄县纪委监委主动与审判机关对接,选取在社会上有影响力、有典型教育意义的职务犯罪案件,组织县处级领导和县直单位、乡(镇、街道)“一把手”、乡(镇、街道)纪(工)委和纪检监察干部共260余人走进现场旁听庭审,“零距离”接受思想“洗涤”和心灵“净化”,着力实现庭审一案、警示一片、震慑一批的目的。

在2个多小时的庭审过程中,旁听人员近距离观摩宣读起诉书、庭审调查、举证质证、法庭辩论、被告人陈述等庭审过程,直观感受党纪国法的神圣与威严。

“我愧对组织28年的培养,没有认真学习党纪法规,没有坚守廉洁底线,在权力的漩涡中迷失自我,理应受到党纪法规的惩处……”被告席上,被告人周某在陈述环节现身说法、深深忏悔,让在场的党员领导干部深受触动。

“作为一名‘90后’年轻领导干部,在以后的工作中,我将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强化纪法意识,净化‘圈子’,守住底线,以谨慎之心对待权力,以淡泊之心对待名利,以警惕之心对待诱惑。”一名年轻领导干部深有感触地说道。

“这种‘直观式’的警示教育非常震撼,看到曾经熟悉的人站在被告席上接受审判,比以往参加的任何警示教育都更具冲击力、更能触及灵魂。”观摩庭审后,参与旁听庭审的党员领导干部纷纷表示,将摒弃“看客”心态,吸取案件教训,真正把自己摆进去,防止

手中权力“出轨”。为持续强化警示教育震慑效应,增强系统性和时效性,真正达到精准点穴、触及灵魂的效果,在庭审结束后召开的警示教育大会上,通报了近年来全县顶风违纪典型案例,镇雄县委主要领导讲授了专题廉政党课。通过打出廉洁教育“组合拳”,打好“加强针”,督促全县党员领导干部引为镜鉴、警钟长鸣,更加自觉地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增强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能力。

近年来,镇雄县纪委监委不断探索创新警示教育方式方法,综合运用“零距离”旁听庭审、“对症式”拍摄警示教育专题片、“体验式”编排排法小剧场、编制警示教育忏悔录、开展家庭助廉活动、组织党员干部参观看守所等多种方式,全方位、多层次推动警示教育“走新”更“走心”。今年以来,已拍摄警示教育专题片2部,编制警示教育忏悔录1本,组织120余名“一把手”家属参与家庭助廉活动,开展旁听庭审2次,覆盖党员干部400余人次,组织500余名党员干部参观看守所,分层次、分类别召开警示教育大会64场次,开展专题廉政党课7场,450余名党员干部接受了警示教育。

“案例是最好的反面教材,庭审是最佳的教育课堂。”镇雄县纪委监委主要负责人表示,将常态化、生动化打造“沉浸式”警示教育课堂,开展“看得见”“听得着”“触动人”的警示教育,持续将真实案例、深刻教训与警示教育结合,切实提升以案促改质效,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做实经常性纪律教育

张培

贵州省委党校在培训班中设置警示教育单元课程,开展党纪党规教育;湖北省武汉市围绕近年查处的典型案例召开干部警示教育大会;北京市平谷区纪委监委在全区开展“初心不改 勤廉中坚”年轻干部纪法知识学习活动……二十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强调,要强化经常性纪律教育。各地纪检监察机关坚持把纪律教育融入日常、抓在经常,引导党员、干部时刻绷紧纪律之弦。

纪律是管党治党的“戒尺”,也是党员、干部自身行为的标准和遵循。无数案例证明,党员“破法”往往始于“破纪”。有的疏于纪法知识学习,对党纪党规不上心、不掌握、不执行。有的心中缺乏对纪律的敬畏,心存侥幸,想方设法“钻空子”,认为只要手段高明便不会被纪律规矩约束。纪律意识不强、思想防线不牢,就容易在诱惑面前失守,无法抵御歪风邪气的侵蚀侵袭,最终触碰纪律红线,滑入犯罪深渊。党员、干部必须树立纪律意识,时常对照党章党规党纪反躬自省,将遵规守纪刻印在心,并转化为日常习惯。

加强纪律建设是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应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常抓不懈。各级党委要履行好纪律教育主体责任

任,把纪律教育与集体学习、组织生活会、主题党日等活动结合起来,与党性教育、廉洁文化教育贯通起来,融入日常、做在经常,让党员、干部在润物细无声的常态化教育中增强遵规守纪的自觉。同时,要用好谈心谈话、批评和自我批评等有力手段,及时发现和指出党员、干部在政治、思想、工作、作风等方面可能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纪律教育要取得实效,必须增强针对性。要根据受教育党员、干部的特点定制教育内容,分层分类开展,防止“搞形式”“走过场”“一锅煮”。譬如,针对年轻干部历练少、经验少,容易受不良诱惑侵蚀的特点,定期组织年轻干部参加廉政知识测试、职务犯罪庭审旁听等,引导年轻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实践中,各地纪检监察机关不断丰富教育形式,提升教育精准性,增强教育实效性和感染力。

心有所畏,方能行有所止。广大党员、干部要始终对纪律保持敬畏之心,主动加强学习,将纪律规矩刻印在心,内化为行为准则,从小事小节守起严起,筑牢纪律底线,永葆清廉本色。(来源于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网站)

守护群众

舌尖上的安全

水富市纪检监察机关围绕落实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开展专项整治,立足监督的再监督职责,紧盯落实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包保督导中的形式主义、吃拿卡要等问题加强监督检查,压实相关单位主体责任,守护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图为水富市云富街道村级监督联络员和社区志愿者联合开展食品安全监督。



鲁甸

“惩治防”一体推进 守好村集体“家底”

通讯员 舒丹

“这次警示教育的反面案例让我深受触动,我们党员干部要以案为鉴,揽镜自照、反思警醒……”近日,鲁甸县纪委监委到龙树镇召开专题警示教育大会,会后一名驻村干部深有感悟地说。

为推动惠民惠农政策落实落地,维护农民群众合法权益,守好农村“家底”。今年以来,鲁甸县纪委监委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建立“纪委主导推进、部门协同配合、案发单位具体落实”的以案促改责任机制,坚持“惩、治、防”有机统一,同向发力。紧盯惠民惠农补贴资金的“钱袋子”、农村集体“三资”的“家底子”、农业“命根子”3个方面16项重点内容开展“拉网式”监督检查,统筹运用“室组地”联动监督合力,全方位、多角度开展“体检”,坚决惩治群众身边的“微腐败”,统筹推进问题整改、线索处置、案件查办和以案促改四项工作。

“针对乡村振兴和村集体经济领域

腐败乱象,我们牢固树立系统施治、标本兼治理念,应用‘全周期管理’方式,注重找准腐败案件背后的制度漏洞,着力解决制度机制‘中梗阻’、廉政建设‘风险点’,构建从案件查办到深化治理的工作闭环,把惩处整改教育结合起来,做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治理一域。”鲁甸县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介绍。

鲁甸县纪委监委结合日常监督、信访举报、案件查办等情况,分析查找“三资”管理领域存在的风险隐患,由派驻纪检监察组深入农业农村局、审计局等职能部门,对“三资”管理领域权力运行、机制建设等情况进行全面清查,督促整改落实,堵住制度漏洞。同时,建立“日收集、日报告、周研判”工作机制,通过召开集体研讨会、督任务、提要求,根据发现问题性质、线索可查性、情节轻重等要素,对“三资”管理领域问题线索进行筛选、甄别和研判,坚持优先处置、快查快

办,并持续跟踪问效。

鲁甸县纪委监委还积极发挥“蹲点式”监督作用,深入全县61个村(社区)入户走访、摸底调研,紧盯基层政策的执行者,构建从案件查办到深化治理的工作闭环,把惩处整改教育结合起来,做到查处一案、警示一片、治理一域。”鲁甸县纪委监委相关负责人介绍。

“农村集体‘三资’涉及群众的切身利益,是实现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物质基础,也是基层监督的重点内容。”鲁甸县纪委监委主要负责人表示,下一步,我们将继续紧盯基层“微腐败”易发多发的重点领域,织密“网络平台+专项监督”的联动监督网,持续开展专项治理,让村集体经济收入来源、资金使用情况等“晒”在阳光下,确保全县村集体经济健康发展。

威信

“定向派单”助力基层监督提质增效

通讯员 张正敏 张野

“十月重点监督检查清单第三条:围绕纠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突出问题开展监督检查。”

“第四片区协作组上月监督检查清单任务尚未清零,请尽快上报工作推进情况。”

今年以来,威信县纪委监委积极探索“一月一清单”监督模式,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信访举报、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每月初制定重点监督检查清单,并将清单作为监督“硬指标”定向派发,督促各派驻纪检监察组、乡(镇)纪委按“单”监督,确保监督不偏不倚、精准聚焦,助力基层监督提质增效。

据了解,威信县纪委监委通过“室组地”联动,整合县、乡、村三级监督力量,建立“县乡联动、统筹调配、协同监督、联合

办案”的片区协作机制,将全县10个乡镇)纪委、6个纪检监察室、14个派驻纪检监察组分为6个片区,以信息互通、问题互商、力量互补的有效衔接,实现从“接单”到“答题”的快速转变。不久前,按照“乡村振兴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的派单,监督“前哨”发现一名村民的补助金可能被侵占的问题,随即按程序将线索转至片区协作组的办案“后台”,双向互通,从发现问题到清查事实仅用时3个月,并给予党纪处分1人,批评教育1人,及时帮助群众追回补助金。这是威信县纪委监委通过“定向派单”,监督取得实际成效的缩影。

同时,为防止派单出现“一派了之”“一看了之”等问题,威信县纪委监委推行监督工作“周复盘”“双月调度”机制,实行

“问题清零”批阅“作业”。建立问题发现、线索处置、问题整改3本台账,实行“点题派单—攻坚破题—跟踪解围—复盘纠偏”闭环式销号管理,通过当场提醒、约谈相关负责人、下发整改建议书等方式及时反馈问题,督促责任单位建章立制、堵塞漏洞,并把问题整改情况纳入日常监督范围,确保问题整改到位,实现监督工作全流程跟踪溯源。截至目前,已连续“点题派单”6期,发现问题486个,问题整改完成399个,发现问题线索3件,立案3人。

“定向派单,使监督任务更具体、监督靶心更聚焦。”威信县纪委监委有关负责人表示,我们将持续在监督精准化、常态化、具体化上下功夫,不断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以实际的监督成效提高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